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在杭州梅苑宾馆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6 人，王建堂董事、应苗富董事、戴新民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分别委托孙玮恒董事、虞国平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孙玮恒董事长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4,507,204,032.34 元（母公司口径），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50,720,403.23 元。2018 年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8 元（含税）。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 350 万元（含浙能电力下属子公司的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韩灵丽、何大安、韩洪灵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韩灵丽、何大安、韩洪灵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19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韩灵丽、何大安、韩洪灵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关联董事孙玮恒、王建堂、应苗富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浙江能源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秦山核电厂扩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三门核电一期项目的议案》

同意对浙江秦山核电厂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浙江秦山核电厂扩建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以股东大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6 日